

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务用车加油合同					
合同编号	12N07799177R20261401				
采购计划编号	LBZC2026-W3-00796				
采购人（甲方）信息					
采购人名称	象州县人民检察院	联系人	计福成		
联系电话	16675356418				
供应商（乙方）信息					
供应商名称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西来宾石油分公司	联系人	黎柳敏		
联系电话	17614230803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来宾分行	银行账户	623658310476		
订单列表					
订单号	商品名称	数量	单价	小计（元）	备注
2742501000008094359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西石油分公司2025-2026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及部分地市预算单位车辆加油服务框架协议采购	1	10,000.00	10,000.00	
合同金额	10,000.00				
付款方式	一次性对公账户支付				
其他	按《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务用车加油框架协议采购征集公告》规定，如有其它事项须补充，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协商另行约定。				
甲方： 象州县人民检察院			乙方：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西来宾石油分公司		
联系人：			联系人：		
甲方授权委托人：			乙方授权委托人：		
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来宾市象州县莲城路141号			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来宾市兴宾区合山路328号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